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企业一切险（华为全球项目专用 2025 版）附加流动条款

（产品注册号：）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保险人对在保险单地域范围内的各风险地址上流动的保险标的发生损失的累计赔偿限额不超过其保险金额。

兹经申请并同意，如果在保险单地域范围内的各风险地址上流动的保险标的发生损失时，其实际价值超过其保险金额，则被保险人应自行承担损失金额中该差额部分占实际价值的比例。

本附加险根据保险单的约定收取保险费。

本保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